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凌云县人民医院的2025年医用器械设备采购项目—凌云县人民医院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麻醉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77人，营业收入为488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80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2. 多功能清创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清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4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州市创进出口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1日

